

# 撒切尔夫人的手提包

1982年9月,刚刚在马岛战争中中获全胜而意气风发的撒切尔夫人首次访华,就香港问题与中方进行谈判。在为期5天的会议中,有细心的媒体记者发现:每当会谈结束后进行官方新闻发布会时,铁娘子的手提包若拎在她左手,当天的会谈结果就是英国占上风;若在右手,则是中方利好。

女人的手袋都是“百宝箱”,撒切尔夫人的也不例外,里面有笔记本、公文、手帕,还有梳子和口红,以便随时补妆使自己始终保持神采奕奕。她的手提包里还有令人意料不到的东西。1984年,撒切尔夫人去香港访问,途中在夏威夷短暂停留。到达夏威夷时已是深夜了,她却坚持要去看看由二战中被击沉的“亚利桑那”号

改建的纪念馆。美国人告诉她天太黑看不清,她居然说她带着手电筒,而且边说边从手提包里拿出一个!她在手提包里放手电筒源于一次爆炸袭击。1984年英国保守党在英国南部避暑胜地布莱顿市召开全国大会期间,爱尔兰共和军在撒切尔夫人下榻的酒店安放了炸弹,爆炸导致电路中断,旅馆内一片漆黑。她当时想:要是有个手电筒该多好!从那以后她的手提包里就永远躺着一个手电筒。

撒切尔夫人的挚友、前保守党议员尼尔·汉弥尔顿的妻子在其回忆录《更好更坏》中披露,撒切尔夫人向其倾诉,最担心有人像扔臭鸡蛋一样向她脸上泼酸性化学物质而毁容,此后不管走到哪儿,手提包里除了手电筒,还

放了一支解毒剂。

撒切尔夫人开会时喜欢把手提包放在会议桌中央,并随时在激辩中取出文件。曾担任首相的布莱尔年轻时是反对党的议员,有一次他傲慢地问撒切尔夫人,是否读过英国著名经济学家凯恩斯三十年代以来写的任何一篇关于就业的评论,撒切尔夫人不急躁地反击说她不仅读过,而且碰巧她的手提包中就有一本。因为这个出名的手提包,“手提包”居然在英语中成了一个动词,牛津词典把人们拿它开玩笑的用语收录在内:“to handbag”,意指抨击或威吓,所代表的意思正是“铁娘子”常说的一句话和常做的一件事:“控制住对手就是对他最冷酷的处罚。” 据《文史参考》



撒切尔夫人

## 陈寅恪:不提鲁迅

陈寅恪与鲁迅是很早就认识的朋友,当初同去日本,同在一所学校,同住一宿舍,感情甚笃。当鲁迅声名鹊起后,陈寅恪就再也没有主动与鲁迅联系,也不提及与鲁迅交往的旧事,倒是鲁迅在日记里不断地提到陈寅恪。直到晚年,陈寅恪才言及此事。他怕讲出与鲁迅当年的同窗之谊,会被人误认为自己是“谬托知己”的无聊之徒,然后“是非蜂起,既以自炫,又以卖钱……”

## 林纾:幽默讲课

中国近代文学家、翻译家林纾在北大任教时,在一节课上,有学生昏昏欲睡,他见状,将课本一合,说:“下面我讲个故事。”学生们一听,都来了精神。他说:“有个风流和尚,某日走路时经过一座桥,见一位美女姗姗而来。”学生们支起耳朵听下去,然而他却收口不讲了。学生们一再请求,他说:“后来和尚向东,美女向西,都走了,完了。”学生们大笑,此后再也没有打瞌睡的了。

## 袁世凯:不敢出门

袁世凯自从做了总统以后,深知自己树敌太多,如果贸然出去是要被开瓢的,所以五年里仅外出过三次。一次是从铁狮子胡同搬到中南海,另两次是为了祀天祭孔。每当袁世凯出行自然是保镖众多,军警开道,预先清场,群众不能围观。即使是远远地偷看,被逮到了也要挨一顿板子。 以上据《老年生活报》

## 娄师德拒吃特供

唐初名相娄师德,做兵部尚书时巡察并州,在某驿站与随从县令一起吃饭时,发现自己碗里的饭白而细,而他人的饭却黑而粗,就问驿长。驿长惶恐回答,仓促间没能准备更多浙米。娄说:有仓促的客人,没有仓促的主人嘛,吃粗饭有什么关系!便令换粗饭来吃。

据《今晚报》

## 木心读的书是从茅盾家借的

早在1984年,木心在接受《联合时报》采访时,就坦诚地说:“我所知道的都是常识而已。……少年在故乡,一位算是世界著名的文学家的‘家’,满屋子欧美文学经典,……后来想想,又觉得几乎全是那时候看的一本书。”

这位“世界著名的文学家”就是茅盾。茅盾和木心的老家在浙江桐乡乌镇同一条街上,即今天的乌镇东栅景区。上世纪30年代末至40年代初,茅盾已经名扬天下;而1927年出生的木心正值少年。茅盾家在街西,木心家在街东,木心上小学时,每天都要从茅盾家门口路过。爱读书的他便频频进入茅盾家中,借书还书,还书借书。“沈家的老宅,我三日两头要去……西洋式的平房,整体暗灰色调,分外轩敞舒坦,这是所谓‘茅盾书屋’了,我现在才如此称呼它,沈先生不致自名什么书屋的,收藏可真丰富——这便是我少年期间身处僻壤,时值战乱而得以饱览世界文学名著的嬛嬛福地了。”于是,木心“把凡是中意的书,一批批拿回家来朝夕相对”。

木心借阅茅盾的藏书,不仅有借有还,而且,如果发现书页有破损,会用白纸和糨糊仔细修补好了再还,“像对待人一样地对待书”。木心曾亲口对笔者说,因为他对书的爱惜,茅盾一家都乐意把书借给他看。就这样,到十五岁,他已经把中外文学名著都读遍了。 据《今晚报》

## 陈序经信任教师不检查教学

陈序经是著名的东南亚史专家和民族史专家。他上学时因坚持不入教,宁愿转出教会所办的学校;就是在后来做教会学校校长时,他仍坚持不入教。

后他奉派出国,上级要求他加入国民党,被他断然拒绝,他还拒绝了教育局长、驻外大使、教育部长等官职。陈序经一生倡导“西化”,可自己却是一个地道的中国传统君子的形象。

1948年,陈序经入主岭南大学。他数次冒着战火的危

险,只身北上,力争一代大师如陈寅恪、容庚、冯秉铨、王力、周宪经、陈耀真、毛文舒、谢志光等到岭南。仅一年工夫,前后到岭南大学的大学者就不下二三十人。他从来不到教室去听教授讲课,不去检查教学。他说,在给每位教授下聘书的时候,已经相信他的教学水平,不能等他教了几年书,还去检查他。

在个性各异的知识分子中间,陈序经以自己的学问和

人品聚集了难得的人气。 据《广州日报》

## 刘节替陈寅恪挨斗

历史学家刘节早年求学于清华大学国学研究院,其夫人钱澄为翻译家钱稻孙的三女儿。抗战期间,钱稻孙出任伪北大校长,刘节深以为耻,辞去了当时他在重庆中央大学的教职,卖文疗饥,茹苦明志。

1952年院系调整后,刘节任中山大学历史系主任。他不仅与陈寅恪成为同事,而且还是其领导,但刘节一直对陈寅恪执弟子礼。逢年过节,刘节去拜望陈寅恪时,必对老师行下跪叩头之大礼,一丝不苟,旁若无人。他曾对学生说“你

们想学到知识,就应当建立师生的信仰。”1967年底,红卫兵要抬陈寅恪去大礼堂批斗,刘节挺身而出,代老师去挨斗。批斗会上,“小将”们对刘节轮番辱骂、殴打,之后又问刘节有何感想。刘节昂起头,答:“我能代替老师批斗,感到很光荣!”结果得到红卫兵们更加猛烈密集的拳头。当时传出北京大学教授翦伯赞不堪受辱自杀身亡的消息,刘节听后对人说:“翦伯赞死的不值。每回开会批斗我,我就在心里背诵诗词,会开完了,诗词也背的差不多了。” 据《广州日报》

## 钱钟书给父亲当枪手

钱钟书年少即有大才,二十岁左右就常为其老太爷捉刀代笔。最有名者,是钱穆曾出版《国学概论》一书,请钱基博作了篇序文,为此,钱穆在该书自序里还特别致谢。后来,杨绛在《记钱钟书与〈围城〉》一文中披露,钱基博的序文是钱钟书代作,而且一字未改。据说,晚年的钱穆在台湾获知此事,在出版全集时,撤去了这篇由钱钟书代笔的序文,当然也删去了致谢钱基博的话。 据《辽沈晚报》

## 乔布斯的手表



苹果公司创始人乔布斯生前总戴一只2000美元的保时捷手表,因为他认为这一款的设计特别经典。当有人注意到并且赞赏他的手表时,他就会把手表摘下,送给这个“有眼光”的人。几分钟后,他又会拿出一只同款的手表戴上,因为他买了一箱,就是为了“宝剑赠英雄”。 《青年博览》

## 罗斯福关心下属

富兰克林·罗斯福是任期最长的美国总统。他在任时推行新政,带领美国克服了经济大萧条危机并赢得二战。

罗斯福和蔼可亲,对白宫里的工作人员非常关心,日子久了,大家都主动与总统打招呼。艾摩斯是一名在白宫做勤杂工的黑人。一天,罗斯福正坐在书房里看书,在一旁擦洗桌子的保洁工——艾摩斯的妻子突然打趣地问道:“总统先生,艾摩斯昨天说他在锄草时发现了几只鹤鹑,可我从没见过它们……您能告诉我鹤鹑到底是

什么样的鸟吗?”总统放下手中的书,耐心地讲解起鹤鹑的外貌特征和生活习性,直到她点头确认听懂为止。

傍晚,妻子向艾摩斯提起向总统讨教鹤鹑的事,艾摩斯严厉地批评了她不识时务,因为艾摩斯知道总统正为应对糟糕的经济而忙得不可开交,她不该拿这种小事打扰总统。就在这时,电话响了,妻子仓促地跑去接,竟然是总统打来了。

“艾摩斯夫人,你赶快把头伸出窗外!”罗斯福急切地说,“告诉你一个绝好的消息,此时

在我的书房外面,也就是在你家屋外的草地上,正有一对鹤鹑停在那里栖息呢!”

艾摩斯的妻子兴奋地叫起来,忘了道谢就挂上电话,赶紧跑到窗口,伸出头去看外面。草坪上,两只赤褐色的鹤鹑正在用嘴叨啄着昆虫。艾摩斯也发现了它们,纳闷地问:“刚才的电话就是让你看它们的?是谁打来的?”妻子示意艾摩斯不要惊扰到鹤鹑,然后指了指对面。令艾摩斯万万没有想到,此时罗斯福也正俯撑着窗台,与他们一起静静地观察着鹤鹑。艾摩斯这才明白,原来总统为了让孩子更深入地了解鹤鹑,竟然专门打来电话提醒。 据《环球人物》

## 钱理群改错字被误认为酒店老板

钱理群是北京大学中文系资深教授,博士生导师,并任清华大学中文系兼职教授,是20世纪80年代以来中国最具影响力的人文学者之一。他自述有一种习惯:“因我当过中学语文老师,所以有一个本能反应,我走到哪里,看到错别字就浑身不舒服,恨不得去改它。”

有一次,他看到北大围墙上贴着某酒店以五万元的月薪《聘请男攻关启示》,不禁手痒起来,上前把“攻关”改为“公关”,“启示”改为“启事”。正好巡警经过,一看改者肥头大耳,且又秃顶,很像传播虚假色情广告的酒店老板,便要扭送他到派出所,钱的大弟子孔庆东连忙挡驾:“他是北大赫赫有名专改错别字的教授,是个大侠!当他激动得脑门上直放红光之时,你会想到赴汤蹈火的豪杰猛士;当他眼中逼出两道灼光之时,你会想到鲁迅小说《铸剑》中的那个黑衣剑客。像他这种看似佛门弟子、弥勒同仁的教授,怎么可能是色情酒店的老板呢?” 据《名人轶事》



钱理群